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National Development and Reform Commission

热门搜索: 油价 债券 光伏 天然气

请输入关键字



首页

机构设置

新闻动态

政务公开

政务服务

发改数据

互动交流

首页 > 新闻动态 > 通知公告

关于印发《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发布时间: 2021/04/28

来源: 社会司

[打印]



微博



微信

关于印发《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 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发改社会〔2021〕581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改革委、党委宣传部、住房城乡建设厅（局、委）、文化和旅游厅（局、委）、广播电视局、林草局、文物局，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：

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进一步完善全国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，提升文化自然遗产保护水平，推动“十四五”时期文化旅游融合和高质量发展，国家发展改革委同相关部门研究制定了《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实施方案》，现印发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国家发展改革委
中央宣传部

排行榜

- 01 关于支持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放宽市场准入若干特别措施的意见(发...
2021-04-08
- 02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《2021年新型城镇化和城乡融合发展重...
2021-04-12
- 03 关于做好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集成电路企业或项目、软件企业清单...
2021-03-30
- 04 《关于废止部分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决定》2021年第42号令
2021-04-01
- 05 关于印发《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(2021年版)》的通知

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
文化和旅游部
广电总局
国家林草局
国家文物局
2021年4月25日

附件:

 《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实施方案》



网站地图 | 联系我们

主办单位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技术支持：国家信息中心 中国经济信息网

网站标识码：bm04000007 京ICP备05052393号 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0002号

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版权所有，如需转载，请注明来源

